

西安音乐学院 2021年度单位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 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 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单位决算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西安音乐学院是一所培养音乐艺术专门人才的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是全国11所独立设置的音乐专业院校之一，也是西北地区唯一独立建制的高等音乐学府，为陕西省“国内一流学科”建设高校。

在70多年的办学历程中，学校艰苦创业、弦歌不辍，秉承“明德教化、乐音至善”校训，为西北、为全国乃至世界输送了3万余名高素质的音乐艺术工作者和音乐教育工作者，涌现出赵季平、鲁日融、乔建中、和慧、阎惠昌、吕继宏等一大批活跃于国内外乐坛的著名作曲家、教育家、歌唱家和指挥家，为陕西和西北地区建立完整的高等音乐教育体系，为弘扬民族音乐艺术、普及世界优秀音乐、繁荣社会主义文化艺术事业做出了卓越贡献，被誉为“大西北音乐人才的摇篮”、研究传播陕西音乐文化的基地和全国影视音乐创作的重镇。

学校现拥有艺术学理论和音乐与舞蹈学两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一个艺术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包含音乐、舞蹈两个领域，覆盖全部71个研究方向，均为省级优势学科，其中“音乐与舞蹈学”所辖“长安乐派研究”为省级特色学科。在第四轮全国高校学科评估中，音乐与舞蹈学获得B+等级。设有12个本科专业，其中国家一流专业3个、省级一流专业7个。国家级一流课程1门，省级一流课程16门。创刊于1982年的学报《交响》，是面向

国内外公开发行的综合性音乐学术期刊。

学校依托学科特色和区位优势，秉承“周秦汉唐、陕北红色、西北地域、秦派风格”四大音乐文化，立足陕西、面向西北、服务全国、走向世界，先后与2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30多所大学、科研机构和学术团体建立了友好合作关系。建立了以音乐与舞蹈学、艺术学理论为主导，协调推进传统与新兴、边缘和交叉学科专业平衡发展的学科专业体系，明确了以实践性教学科研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为使命、打造高水平有特色音乐学院的办学定位。

学校聚焦国家战略和陕西文化事业建设主战场，在服务社会和大学文化辐射方面成效显著。经省政府批准，成立“一带一路”音乐文化高等研究院。助力宁强、镇巴、旬邑脱贫攻坚成果丰硕。每年通过学校参加社会业余音乐培训考级人数达上万人次，极大地促进了美育和社会音乐教育的健康发展。以传承红色基因、提振文化自信为己任，将思政教育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打造“思政+艺术”教育品牌，将艺术专业教育和思想政治教育深度融合，在社会德育建设方面发挥了先导功能和引领作用。

“十四五”时期是学校实施“新三步走”战略、开启新征程的关键时期，面对新时代繁荣社会主义文艺事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崇高使命和神圣职责，学校将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和文艺方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为己任，以内涵建设、高质量发展为主线，以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保障，凝心聚力、开拓创新，向着建设高水平、有特色音乐学院目标不断奋进！

（二）内设机构

截止2021年底，西安音乐学院共设有40个二级单位，其中包含党委（院长）办公室、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党委组织部、党委宣传（统战）部、学生工作部（学生工作处）、工会、团委等7个党群部门；包含人事处（党委教师工作部、教师发展中心）、教务处、研究生部（学科建设办公室）、发展规划处、科研处、信息化处、财务处、国有资产管理处、审计处、艺术实践管理处（艺术中心）、国际合作与交流处（港澳台事务办公室）、招生处、保卫处、后勤处、离退休工作处等15个行政部门；包含作曲系、钢琴系、管弦系、民族器乐系、声乐系、音乐教育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人文学院、舞蹈学院、现代音乐学院等10个教学单位；包含西北民族音乐研究中心、“一带一路”音乐文化高等研究院、图书馆、音乐文化博物馆、附属中等音乐学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培训考级中心、陕西交响乐团等8个直属附属单位。

二、单位决算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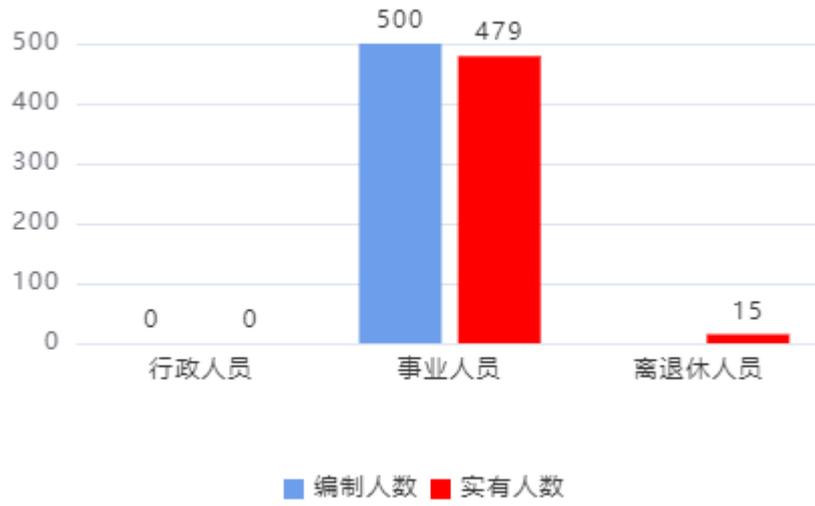
纳入本年度本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西安音乐学院：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音乐学院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2021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500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事业编制500人；实有人员494人，其中行政0人、事业479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15人。

人员对比图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无此业务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无此业务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西安音乐学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245.15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12,102.35	5. 教育支出	23,686.01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1,047.3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48
		9. 卫生健康支出	431.82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75.71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6,394.80	本年支出合计	24,633.0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1,761.79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26,394.80	支出总计	26,394.8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西安音乐学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26,394.80	13,245.15		12,102.35	11,274.41			1,047.30
205	教育支出	25,447.79	12,298.14		12,102.35	11,274.41			1,047.30
20502	普通教育	25,018.07	11,868.42		12,102.35	11,274.41			1,047.30
2050205	高等教育	25,018.07	11,868.42		12,102.35	11,274.41			1,047.30
20503	职业教育	389.72	389.72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389.72	389.72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40.00	4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40.00	4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48	239.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9.48	239.4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9.48	239.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1.82	431.8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1.82	431.8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31.82	431.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5.71	275.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5.71	275.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5.71	275.7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西安音乐学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4,633.01	19,258.51	5,374.51			
205	教育支出	23,686.01	18,311.50	5,374.51			
20502	普通教育	23,256.29	18,111.78	5,144.51			
2050205	高等教育	23,256.29	18,111.78	5,144.51			
20503	职业教育	389.72	199.72	190.0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389.72	199.72	19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40.00		4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40.00		4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48	239.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9.48	239.4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9.48	239.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1.82	431.8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1.82	431.8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31.82	431.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5.71	275.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5.71	275.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5.71	275.7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西安音乐学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245.15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12,298.14	12,298.14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48	239.48		
		9. 卫生健康支出	431.82	431.82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75.71	275.71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245.15	本年支出合计	13,245.15	13,245.1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13,245.15	支出总计	13,245.15	13,245.1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西安音乐学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3,245.15	8,578.75	4,666.41
205	教育支出	12,298.14	7,631.74	4,666.41
20502	普通教育	11,868.42	7,432.02	4,436.41
2050205	高等教育	11,868.42	7,432.02	4,436.41
20503	职业教育	389.72	199.72	190.0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389.72	199.72	19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40.00		4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40.00		4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48	239.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9.48	239.4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9.48	239.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1.82	431.8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1.82	431.8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31.82	431.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5.71	275.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5.71	275.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5.71	275.7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西安音乐学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6,606.41		公用经费合计	1,972.3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40.4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992.59	30101	基本工资	
30102	津贴补贴	115.04	30102	津贴补贴	
30107	绩效工资	1,264.21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25.5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5.2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1.8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5.71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90.3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72.34
30201	办公费		30201	办公费	21.80
30202	印刷费		30202	印刷费	26.60
30204	手续费		30204	手续费	0.59
30205	水费		30205	水费	109.22
30206	电费		30206	电费	146.36
30207	邮电费		30207	邮电费	9.28
30208	取暖费		30208	取暖费	20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75.62
30211	差旅费		30211	差旅费	2.35
30213	维修(护)费		30213	维修(护)费	106.70
30214	租赁费		30214	租赁费	2.9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75.7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226	劳务费		30226	劳务费	745.21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6.1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0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8.8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66.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01	离休费	182.49	30301	离休费	
30304	抚恤金	25.10	30304	抚恤金	
30308	助学金	1,042.98	30308	助学金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4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西安音乐学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5.00		5.00	10.00		10.00		
决算数	15.00		5.00	10.00		1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西安音乐学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西安音乐学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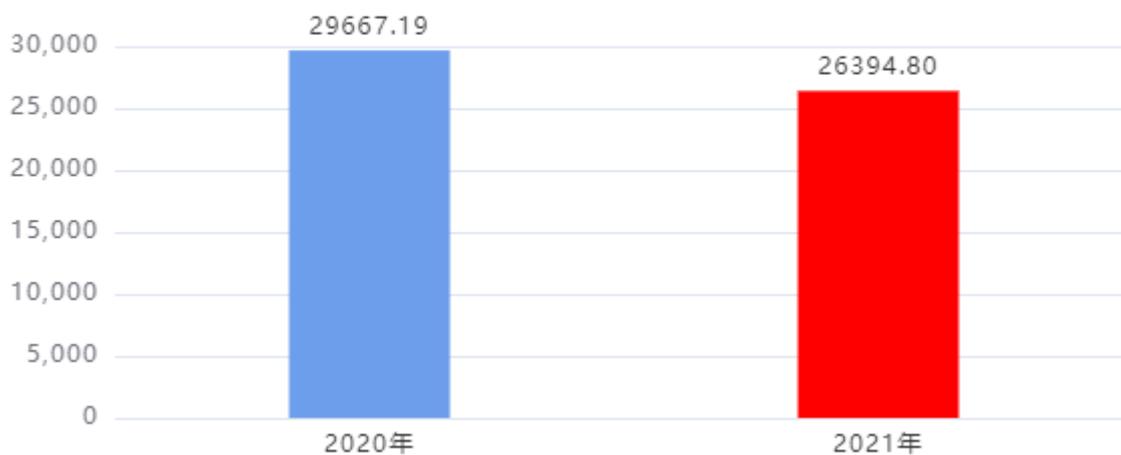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26,394.8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3,272.39万元，下降11.0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及其他收入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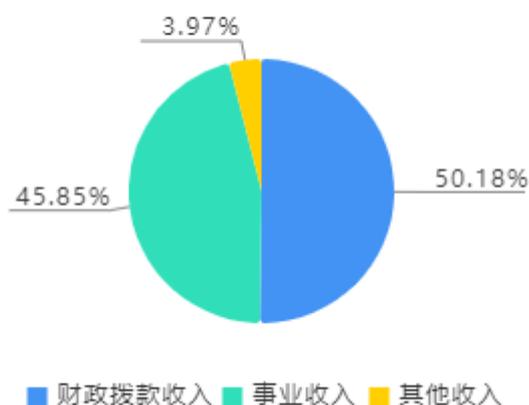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26,394.8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3,245.15万元，占50.18%；事业收入12,102.35万元，占45.85%；其他收入1,047.30万元，占3.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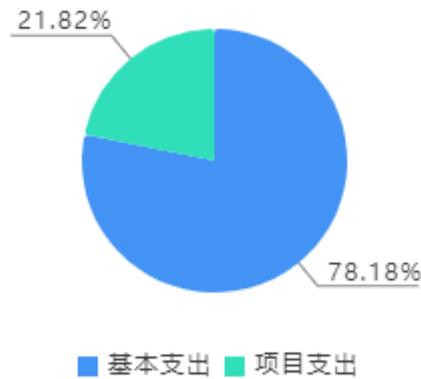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24,633.0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9,258.51万元，占78.18%；项目支出5,374.51万元，占21.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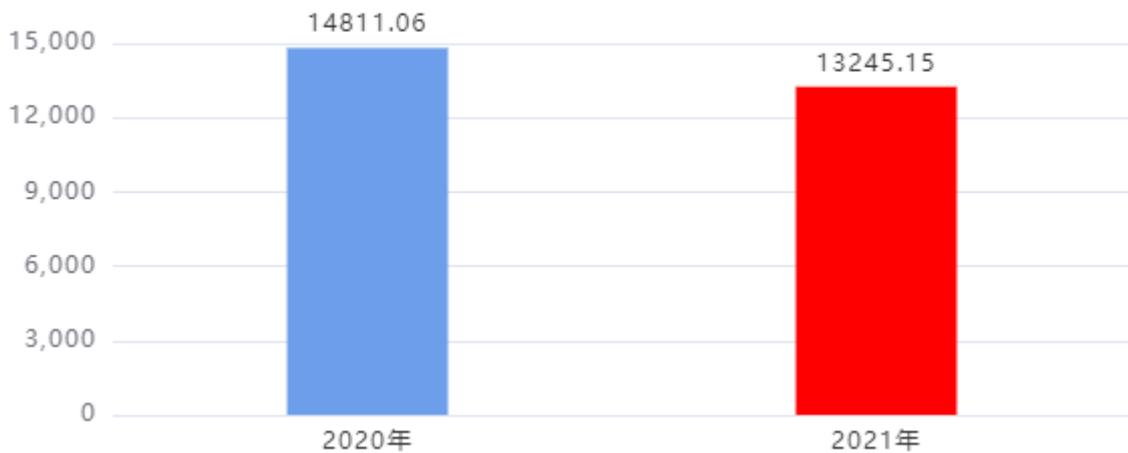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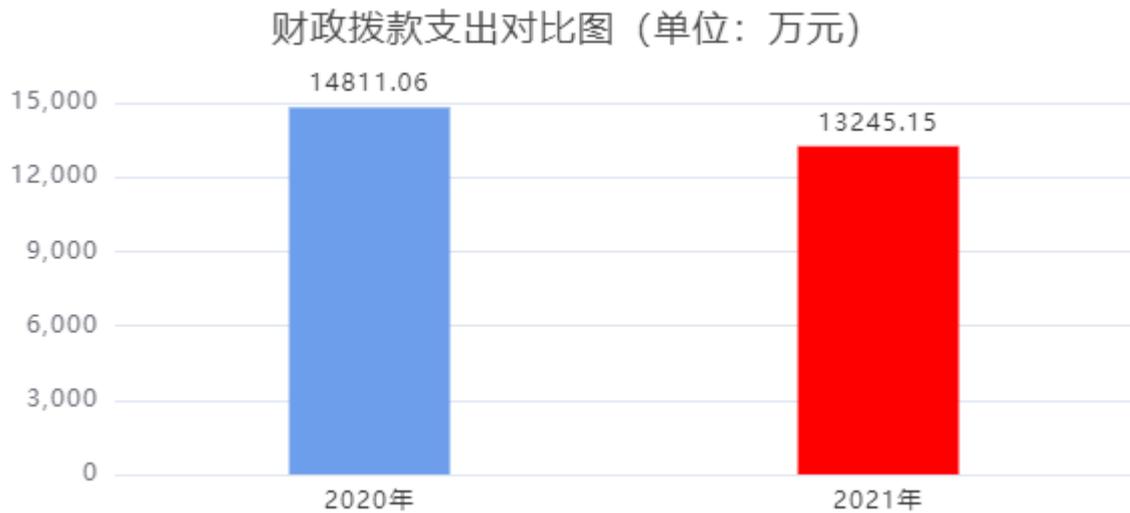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13,245.15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565.91万元，下降10.5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拨款中有近1,610万专项预算结余，财政年底收回。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4,854.93万元，支出决算13,245.15万元，完成预算的89.16%，占本年支出合计的53.77%。与上年相比减少1,565.91万元，下降10.5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拨款中有近1,610万专项预算结余，财政年底收回。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一）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等教育（项）预算13,295.20万元，支出决算11,868.42万元，完成预算的89.2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是：中央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专项及疫情防控补助专项未完成支付。

（二）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预算389.72万元，支出决算389.7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三）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预算223.00万元，支出决算4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7.9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是：人才专项当年未完成支付。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预算239.48万元，支出决算239.4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预算431.82万元，支出决算431.8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预算275.71万元，支出决算275.7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578.75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6,606.4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992.59万元、津贴补贴115.04万元、绩效工资1,264.21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525.50万元、职业年金缴费145.20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431.82万元、住房公积金275.71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590.34万元、离休费182.49万元、抚恤金25.10万元、助学金1,042.98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5.43万元。

（二）公用经费1,972.3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21.80万元、印刷费26.60万元、手续费0.59万元、水费109.22万元、电费146.36万元、邮电费9.28万元、取暖费200.00万元、物业管理费75.62万元、差旅费2.35万元、维修(护)费106.70万元、租赁费2.92万元、公务接待费5.00万元、专用材料费75.70万元、劳务费745.21万元、委托业务费206.14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00万元、其他交通费用10.04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218.81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15.00万元，支出决算15.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用预算安排。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10.00万元，支出决算1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5.00万元，支出决算5.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5万元。主要是本单位党政办公室、研究生部、国有资产管理处等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单位工作检查指导等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42批次共计818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为非参公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部门决算机关运行经费统计口径，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支出决算比上年无增减。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653.5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232.5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168.4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252.5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22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2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8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8台

（套）；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6台（套）。2021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4台（套）；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1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出台了《西安音乐学院财务预算管理办法》《西安音乐学院科研经费管理办法》，通过制度的建立规范学校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和调整、以及决算、监督等环节，明确相关预算资金实行绩效管理机制，开展绩效评价；学校依据上级文件精神和相关规定，持续推进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各项目主体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实行“双监控”，及时发现问题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确保绩效目标实现；加强绩效结果的应用，将事前评审、事中监控和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安排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本单位财务处根据上级部门文件要求，积极开展各项绩效管理工作，目前下设预算管理科，配置人员两名，负责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1年度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3个，涉及预算资金4416.93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82.18%。

组织开展2021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教育教学改革得到持续深化；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继续扎实推进，发挥专业优势和办学特色，以庆祝建党百年系列艺术实践活动为最有效的思想政治教育载体，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极

大彰显办学特色，参加“一带一路”音乐教育联盟年会交流，成功获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本科专业，成为全国首批获准增设该专业高校，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基地建设，挂牌共建2所“西安鼓乐教育普及基地”、1所“国际排箫学术交流中心教学实践基地”；获批教育部首批新文科研究与改革实践项目1项，国家文化与旅游创新工程项目1项，获得2021年度陕西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3项，学校“西部电影音乐创作与评论研究”入选陕西省电影评论与理论研究基地；公共服务水平进一步提高，坚决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切实保障防疫封校期间校内师生学习生活，物资供应有序，价格平稳。

本单位2021年度未组织开展项目单位重点评价。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决算中反映学校建设发展专项、学校运转保障专项及中央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专项等3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学校建设发展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531万元，执行数2494.14万元，完成预算的98.54%。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学校以停课不停学为契机，大力探索线上线下教学新模式，完成15门网络课程建设，新增24门线下选修课程。“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业获批教育部首批艺术学理论唯一专业。获批省级一流本科课程9门，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6项，3项成果荣获陕西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音乐表演实践实训虚拟教研室”获批省级虚拟教研室建设试点单位。新增音乐与舞蹈学（区域音乐文化研究）研究方向1个。采用项目制增设研究生课程23门。获批省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研究生教育类项目1个。研究生8人次荣获国家级奖项，6人代表学校参加首届川陕鄂音乐学院“优才计划”研究生专业技能展演。（2）教师队伍建设方面，加大人才引进力度，签约特聘教授1人；续聘长期专家3人；新增客座教授3人；公开招聘1次；录用博士20人。（3）积极探索“互联网+理论”融合渠道，实现党的理论创新成果“理上网来”。推进思政课教学改革创新，建立“艺术思政虚拟仿真体验式教学中心”，启动“艺术创意与VR技术开发实验室”建设工作。获批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各类项目83项，“陕西省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和教学团队”1个。（4）科学研究与学科建设持续推进。获批教育部首批新文科研究与改革实践项目1项，国家文化与旅游创新工程项目1项，省、市级各类项目45项，横向项目11项。获得2021年度陕西高等学校人文社会

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3项。学校“西部电影音乐创作与评论研究”入选陕西省电影评论与理论研究基地。“胡倩如钢琴工艺与研发创新工作室”获批省级创新工作室。（5）对外合作交流不断深化。梳理完善各项外事工作制度6项，配套整理外事工作流程及预案10个。举办“世界音乐文化线上联合研讨会”“国际排箫学术论坛暨排箫交流音乐会”等5场国际学术交流活动。有序开展外籍专家（教师）考核续聘工作，通过线上形式顺利开展外籍教师专业课教学。疫情期间持续保持与外方的友好联络，整合校友资源进一步拓宽对外合作渠道。调研留学生招生意愿，启动留学生招生宣传片制作项目。（6）坚决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切实保障防疫封校期间校内师生学习生活，物资供应有序，价格平稳，截至12月底，组织接种新冠疫苗近5000人次，累计采集核酸样本41359人次。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通过绩效评价，可以发现专项资金使用过程中存在以下几方面问题：一是部分项目资金支出进度较慢；二是由于个别项目资金下达时间较晚及受疫情影响，未完成支付；三是由于绩效指标设定没有规范、统一的口径，各单位、部门对各类指标的理解存在差异，故前期绩效指标设定不一致。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要求各责任单位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和绩效目标的设定编制分月、分季度用款计划、及时尽早提出支付申请，加快支付进度。同时，将通过召集召开项目推进会及下达专项资金支付进度的通知等方式，督促相关部门加快国库资金预算执行进度，确保国库资金预算执行的均衡性和有效性。二是加强与主管部门沟通，经上级主管部门及学校批准后，保证信息、资金及数据安全的情况下，在特殊情况下逐步实现移动办公条

件，合理保证项目资金及时支付；三是建议主管单位制定与专项资金相配套的绩效指标体系，确保教育专项资金指标设定的统一性、规范性，为评价奠定基础。

2. 学校运转保障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431万元，执行数243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学校持续改善基本办学条件，通过校园基础设施维护修缮，图书馆资源建设，网络教学资源优化等措施，有力保障学校教学工作稳定开展。在专项经费支持下，信息化硬件条件不断完备、信息化建设水平提升，校园环境更加优美，基本办学条件不断改善，师生工作学习更加有保障。

（2）不断深化教育教学改革，稳步提升人才培养质量。以本为本，启动2022版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工作。成立教材选定委员会，规范教材使用。提高教师专业能力，开展青年教师专业评估考核。修订完善《西安音乐学院研究生导师管理办法》《西安音乐学院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管理办法》等5项管理制度。线上召开第四届长安音乐与舞蹈学博士论坛”（3）发挥专业优势和办学特色，以庆祝建党百年系列艺术实践活动为最有效的思想政治教育载体，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积极构建艺术思政长效机制，成立马克思主义学院，加强思政课主阵地建设，与渭华起义教育基地签订“共建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教学基地合作协议书”。（4）成立信息化专家咨询委员会，加快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推进数据中心机房建设项目。加强网络安全防护，构建学校软件正版化管理平台。推进财务信息化建设，初步建成校内预算管理系统、完善综合缴费平台建设。充分利用音乐厅资源，妥善做好校内730余场音乐会活动的服务保障。（5）艺术实践成果丰硕。为建党百

年献礼，推出以弘扬民族精神为主题的原创交响曲《九曲黄河》、红色交响合唱《黄河大合唱》、民族器乐专场音乐会《江山如此多娇》，创作出版《百年赞歌》《颂歌献给党》声乐曲集，在学习强国平台累计播放近50万次；各院系先后开展近40场弘扬党史文化的艺术实践活动，受到社会各界一致欢迎和好评。

(6) 校园安全和民生保障持续加强。加强常态化安全管理，全年组织各类安全知识技能培训和演练10余次。公共服务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设计并规范使用学校视觉形象标识，布置校园指引系统。

3. 中央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397万元，执行数1,007.09万元，完成预算的42.01%。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取得的成绩：（1）完成通用设备购置；“思政+艺术”体验式教学中心一期建设；红色经典音乐文化主题教育网站、马院网站建设运营维护；“一流课程”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建设；思政金课课程资源设计定制服务。（2）完成覆盖面较广的辅导员培训；立项9项相关科研课题。（3）建设了具有扩展性、兼容性、前瞻性的管理和共享平台，高效管理实验教学资源，实现校内外、本地区及更广范围内的音乐实验教学资源共享，基本满足多地区、多学校和多学科专业的实验教学的需求。（4）完成科研创新服务平台（科研管理系统基础建设）项目；完成乐器采购项目；完成专家工作室及促进科研能力提升项目。（5）信息化建设逐步推进，完成了数据中心机房建设勘察、设计、中心机房工程建设和数据中心机房建设监理等项目内容的勘察、设计与招标。（6）不断加大资金投入用于改善师资队伍建设、人才团队建设、师德师风建设、科研项目配套支持、人才项

目成果出版、人事管理及服务平台建设等，持续提升师资队伍质量、人才培养质量、人事管理及服务水平。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通过绩效评价，发现2021年中央专项资金使用过程中仍存在以下两方面问题：一是对于不可抗力对于项目资金支出进度的影响考虑不足，导致项目进度较慢；二是由于绩效指标设定没有规范、统一的口径，各单位、部门对各类指标的理解存在差异，故前期绩效指标设定不一致。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要求各责任单位根据专项项目实施进度和绩效目标的设定编制分月、分季度用款计划、及时尽早提出支付申请，加快支付进度，避免不可抗力等突发因素对项目执行进度的影响。同时，将通过召集召开项目推进会及下达专项资金支付进度的通知等方式，督促相关部门加快国库资金预算执行进度，确保国库资金预算执行的均衡性和有效性。二是建议主管单位制定与专项资金相配套的绩效指标体系，确保教育专项资金指标设定的统一性、规范性，为评价奠定基础。

省级专项-学校建设发展专项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学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陕西省教育厅	资金使用单位	西安音乐学院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531	2494.14	98.5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2531	2494.14	98.54%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1: 发挥一流专业、一流学科的示范引领作用, 加强专业特色凝练, 深化教育教学改革, 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目标2: 聚焦内涵式发展, 拓宽人才引进渠道。充分发挥学校各类领军人才的引领作用, 培养优秀中青年学术骨干和创新人才, 使学校人才队伍结构更加合理, 各学科、各类高层次人才数量有较大增长, 教师创新能力和水平明显提高, 满足学校“一流学科”建设和创新教学团队对高层次人才的需求。
 目标3: 加强学生思想政治工作。持续凝练以基础课、思政课为底色, 艺术为亮色的思政课程、课程思政、艺术思政教学模式, 推进具有音乐院校特色的思政课程教学改革创新, 探索“思政+艺术”复合型教师培养机制。
 目标4: 提升科研创新能力和学科建设水平。加强科研项目的申报、执行与管理, 发挥好科研奖励机制, 促进课题申报数量与质量双提升, 加快科研成果转化。以课题研究和重大项目为依托, 挖掘整理“一带一路”沿线和地区优秀传统音乐文化。围绕四个特色学科, 打造学科建设高地。
 目标5: 加大对外交流合作力度。拓宽国际合作交流路径, 完善留学生招生和培养激励机制。积极探索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合作模式, 推进与友好院校合作项目的落地建设。
 目标6: 全力抓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上级部门工作要求, 着力提升学校疫情防控工作的科学性、针对性和实效性。

1.以停课不停学为契机, 大力探索线上线下教学新模式, 完成15门网络课程建设, 新增24门线下选修课程。“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业获批教育部首批艺术学理论唯一专业。获批省级一流本科课程9门, 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6项, 3项成果荣获陕西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 “音乐表演实践实训虚拟教研室”获批省级虚拟教研室建设试点单位。新增音乐与舞蹈学(区域音乐文化研究)研究方向1个。采用项目制增设研究生课程23门。获批省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研究生教育类项目1个。研究生8人次荣获国家级奖项, 6人代表学校参加首届川陕鄂音乐学院“优才计划”研究生专业技能展演。
 2.教师队伍建设取得新进展。加大人才引进力度, 签约陕西省“QR计划”创新人才短期项目特聘教授1人; 续聘长期专家3人; 新增客座教授3人; 公开招聘1次; 录用博士20人。1名教师入选陕西省百名青年文艺家扶持计划; 1人成功申报2021年度国家留学基金委艺术类人才培养特别项目。
 3.积极探索“互联网+理论”融合渠道, 实现党的理论创新成果“理上网来”。推进思政课程教学改革创新, 建立“艺术思政虚拟仿真实验式教学中心”, 启动“艺术创意与VR技术开发实验室”建设工作。获批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各类项目83项, “陕西省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和教学团队”1个。
 4.科学研究与学科建设持续推进。获批教育部首批新文科研究与改革实践项目1项, 国家文化与旅游创新工程项目1项, 省、市级各类项目45项, 横向项目11项。获得2021年度陕西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3项。学校“西部电影音乐创作与评论研究”入选陕西省电影评论与理论研究基地。“胡倩如钢琴工艺与研发创新工作室”获批省级创新工作室。
 5.对外合作交流不断深化。梳理完善各项外事工作制度6项, 配套整理外事工作流程及预案10个。举办“世界音乐文化线上联合研讨会”“国际排箫学术论坛暨排箫交流音乐会”等5场国际学术交流。有序开展外籍专家(教师)考核续聘工作, 通过线上形式顺利开展外籍教师专业课教学。《中美人才培养计划》121项目通过线上线下结合方式有序开展。疫情期间持续保持与外方的友好联络, 整合校友资源进一步拓宽对外合作渠道。调研留学生招生意愿, 启动留学生招生宣传片制作项目。
 6.坚决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切实保障防疫封校期间校内师生学习生活, 物资供应有序, 价格平稳, 截至12月底, 组织接种新冠疫苗近5000人次, 累计采集核酸样本41359人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	数量指标	博士录用人数	≥5	20	
		支持的教学实验室数量	12	12	
		支持学科建设数量	2	2	
		支持专业建设数量	10—12个	11	
		支持教学团队数量	8	9	
		获批国家级及省市级科研项目数量	≥20	47	
		新增专业	1	1	
		新增研究基地、创新工作室	2	5	
			获得省市级成果奖	≥1项	3项

绩效指标	出指标	质量指标	人才培养质量合格率	≥95%	99%	
			毕业生就业率	> 70%	74%	
			项目验收合格率	≥98%	100%	
			设备验收合格率	≥98%	100%	
			教学、科研水平是否提升	是	100%	
			师德师风建设成效	显著	100%	
			师资质量是否提升	是	100%	
			学生创新、创作水平是否提高	是	100%	
		时效指标	预算支出进度	≥98%	99.00%	
	成本指标	项目拨款控制数	2531万元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学校数	1	1	
			受益学生数	≥4500人	5923	
			社会影响力是否提升	是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年限	3年	3-5年	
			学校持续健康发展	≥3年	≥5年	
			教学质量持续提升	≥3年	≥3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80%	≥90%	
			教工满意度	≥80%	≥90%	
			社会满意度	≥80%	≥90%	
	说明	无				

-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用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
4. 定量指标。地方各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5. 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地方各级主管部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省级专项-学校运转保障专项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学校运转保障专项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陕西省教育厅	资金使用单位	西安音乐学院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431	2431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地方资金	2431	2431	100%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1: 围绕学校工作要点和“四个一流”建设目标, 进一步提升学校服务保障水平, 稳步推进校园建设, 保障学校正常开展各项教学、科研工作。</p> <p>目标2: 推进高校重点工作开展, 全面深化改革, 加强内涵建设, 不断提高学校教育教学质量和办学水平。</p> <p>目标3: 加强学生思想政治工作。以内涵建设为根本, 开展学生工作理论研究和规律探索, 不断拓宽新时代艺术专业学生教育路径。积极推进“一院(系)一品”文化品牌建设, 着力打造校级文化品牌, 推进艺术与思政深度融合。</p> <p>目标4: 强化师资队伍建设和提升项目, 全方位提升教师教学技能和科研能力。</p> <p>目标5: 加快数字化校园建设。进一步规范信息化建设管理, 逐步实现全校信息化建设统一标准、统一认证、统一平台、统一安全管理。初步建成智慧校园公共服务平台, 全面推进平台应用工作。加强校园网及信息系统安全防护, 提升信息技术安全保障能力。</p> <p>目标6: 围绕艺术精品创作, 不断提升服务社会能力。整合优质资源, 重点围绕建党100周年、“一带一路”等主题, 打造一批高质量的艺术作品和研究成果。</p> <p>目标7: 加强稳定安全和民生保障工作。推进后勤服务和安保工作社会化改革; 进一步改进和完善疫情常态化防控和人脸识别门禁访客管理。</p>		<p>1. 学校持续改善基本办学条件, 通过校园基础设施维护修缮, 图书馆资源建设, 网络教学资源优化等措施, 有力保障学校教学工作稳定开展。在专项经费支持下, 信息化硬件条件不断完善、信息化建设水平提升, 校园环境更加优美, 基本办学条件不断改善, 师生工作学习更加有保障。</p> <p>2. 不断深化教育教学改革, 稳步提升人才培养质量。以本为本, 启动2022版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工作。成立教材选定委员会, 规范教材使用。提高教师专业能力, 开展青年教师专业评估考核。修订完善《西安音乐学院研究生导师管理办法》《西安音乐学院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管理办法》等5项管理制度。线上召开第四届长安·音乐与舞蹈学博士论坛”。</p> <p>3. 发挥专业优势和办学特色, 以庆祝建党百年系列艺术实践活动为最有效的思想政治教育载体,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积极构建艺术思政长效机制, 成立人文学院, 巩固马克思主义文艺观、美学观在教育教学和科学研究中的指导地位和引领作用, 省级思想政治工作重点研究基地“艺术思政研究基地”挂牌, 成功主办“新文科视域下艺术思政理论建设及实践研究”学术研讨会。成立马克思主义学院, 加强思政课主阵地建设, 与渭华起义教育基地签订“共建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教学基地合作协议书”。</p> <p>4. 加强教师培养培训, 组织青年教师培训班, 对35岁及以下专任教师91人进行专题培训。全面推进师德师风建设, 出台《师德师风建设实施意见》《师德失范行为处理办法》《师德师风年度考核办法》, 组织开展师德师风专题网络培训, 开展警示教育和问题排查调研工作。</p> <p>5. 成立信息化专家咨询委员会, 加快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 推进数据中心机房建设项目。加强网络安全防护, 构建学校软件正版化管理平台。推进财务信息化建设, 初步建成校内预算管理系统、完善综合缴费平台建设。上线科研管理系统, 进一步提高科研管理水平。充分利用音乐厅资源, 妥善做好校内730余场音乐会活动的服务保障。</p> <p>6. 艺术实践成果丰硕。为建党百年献礼, 推出以弘扬民族精神为主题的原创交响曲《九曲黄河》、红色交响合唱《黄河大合唱》、民族器乐专场音乐会《江山如此多娇》, 创作出版《百年赞歌》《颂歌献给党》声乐曲集, 在学习强国平台累计播放近50万次; 各院系先后开展近40场弘扬党史文化的艺术实践活动, 受到社会各界一致欢迎和好评。履行社会服务和文化传承与创新使命, 承办第十三届金钟奖声乐(民族)、钢琴选拔赛, 先后派出800余人次参加“十四运”开闭幕式文体展演, 并出色完成会歌和宣传歌曲统筹任务; 150名师生圆满完成辛丑年清明公祭轩辕黄帝典礼演出任务; 500余名师生参与第三届关中忙罢艺术节“终南乐夜”板块演出; 为西安地标老街道打造系列主题音乐, 产生了广泛的社会反响。校团委以实践育人工作为重点, 两支暑期“三下乡”志愿服务队荣获团省委2021年“三下乡”优秀服务队荣誉, 《大唐盛世——实景沉浸式体验》获得第十三届“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省级二等奖。</p> <p>7. 校园安全和民生保障持续加强。加强常态化安全管理, 全年组织各类安全知识技能培训和演练10余次, 进一步改进和完善人脸识别门禁管理。加强社会化专业托管队伍建设, 改善师生学习工作环境, 完成中央空调改造工程, 美化校园环境, 妥善完成日常保洁和绿化养护。公共服务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设计并规范使用学校视觉形象标识, 布置校园指引系统。</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支持学科建设数量	2	2	
		支持专业建设	10-12个	11个	
		支持的教学实验室数量	12	12	
		支持的教学团队数量	≥8	9	
		接受专业实训及艺术实践人数	≥4000人	5000人以上	
		不同设备使用人数总额	≥4000人	5000人以上	
		电梯维保数量	23台	23台	
		锅炉、空调维保台数	≥4	≥4	
		外包服务	≥1	4	
		教师培训人数	≥80	91	
		艺术实践场数	≥500	≥7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8%	100%
	设备验收合格率		≥98%	100%	
	人才培养质量合格率		≥95%	99%	
	校园网及IT系统正常运行率		≥98%	≥98%	
	系统正常运行率		≥95%	≥95%	
	毕业生就业率		> 70%	74%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期	12个月	100%	
		资金支付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控制额度	2431万元	2431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学校数	1	1
受益学生数			≥4500人	5923	
信息系统使用率			≥90%	≥90%	
社会影响力是否提升			是	100%	
生态效益指标		节能减排	符合国家要求	100%	
		绿化面积	≥8000平方	约9000平方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学校持续、健康发展	≥3年	≥5年	
		教学质量持续提升	≥3年	≥3年	

			设备使用年限	≥6年	≥6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80%	≥90%	
			社会满意度	≥80%	≥90%	
说明	无					

-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用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
4. 定量指标。地方各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5. 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地方各级主管部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附件

中央专项资金（中央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1年中央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专项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陕西省教育厅	资金使用单位	西安音乐学院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397	1007.09	42.01%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397	1007.09	42.01%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1: 打造“思政+艺术”金课, 推进具有音乐院校特色的思政课程教学改革创新, 探索“思政+艺术”复合型教师培养机制; 把红色音乐文化融入思政课教学, 实现思政与音乐的相互贯通。开展辅导员队伍建设项目。以团工作、辅导员队伍为抓手推动大学生创新实践与创业辅导, 通过比赛、项目形式孵育创新创业成果, 实现全员育人。

目标2: 形成定位明确、层次清晰、衔接紧密的高层次人才培养和支持体系, 培养优秀中青年学术骨干和创新人才, 使学校人才队伍结构更加合理, 各学科、各类高层次人才数量有较大增长, 教师创新能力和水平明显提高, 满足学校“一流学科”建设和创新教学团队对高层次人才的需求。

目标3: 创新表演专业, 融入民族民间元素人才培养新体系研究与实践; 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加强“一流在线精品课程”及优秀教学团队建设, 有力地推动“一流专业”、“特色专业”和创新人才培养新模式的建设。

目标4: 建设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及科技创新平台, 产学研共同推动学校“双一流”高校建设, 积极助力国家级地方文化建设及文化产业发展, 打造国内领先的艺术科技协同创新高地。拓展交流平台, 提高项目成果的转化率。

目标5: 建设“国内先进、绿色智能”的模块化ICT机房, 为各项业务的开展奠定基础, 满足学校未来10年信息化持续发展需要。

目标6: 完成科研管理平台的软硬件设施建设, 有效整合校内科研资源, 打造科学高效的科研管理平台, 促进科研能力提升。

1. 完成项目中通用设备购置; “思政+艺术”体验式教学中心一期建设; 红色经典音乐文化主题教育网站、马院网站建设运营维护; “一流课程”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建设; 思政金课课程资源设计定制服务; 完成覆盖面较广的辅导员培训; 立项9项相关科研课题。
2. 2021年, 根据项目整体规划和学校实际工作安排, 不断加强资金投入用于改善师资队伍建设和人才团队建设、师德师风建设、科研项目配套支持、人才项目成果出版、人事管理及服务平台建设等, 持续提升师资队伍质量、人才培养质量、人事管理及服务水平, 教师、人才专家及社会满意度较高, 年初规划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3. 购入一套远程钢琴系统配件钢琴, 使得音乐的影响力通过网络取得最大化的传播, 促进我院高水平“一流专业”“特色专业”的发展, 保持音教学院较高的专业水平和教学水平, 以及在全国音乐教育专业中的引领地位; “琴音传薪火——钢琴音乐中的党史”主题音乐会于“七一”前夕在延安鲁艺旧址、铜川剧院隆重举行; 原创群舞作品一部, 组织作品及优秀学生参加陕西舞蹈荷花奖比赛, 并获得优异成绩以提升和检验舞蹈编导专业人才及创作教学的水平。
4. 多学科交叉的基础性、支撑性和战略性的研究工作研究已经开展, 2021年建设了具有扩展性、兼容性、前瞻性的管理和共享平台, 高效管理实验教学资源, 实现校内外、本地区及更广泛范围内的音乐实验教学资源共享, 基本满足多地区、多学校和多学科专业的实验教学的需求。
5. 严格按照学校项目管理流程和要求以及资金管理规定, 认真、细致、快速推进项目资金执行。按照该项目自身建设要求与规律, 完成了数据中心机房建设勘察设计, 中心机房工程建设和数据中心机房建设监理等项目内容的勘察、设计与招标, 受疫情严重影响, 致使项目建设进度延期, 项目总体目标和绩效指标未完全完成。
6. 完成科研创新服务平台(科研管理系统基础建设)项目; 完成乐器采购项目; 完成专家工作室及促进科研能力提升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生均拨款水平	2.2万元/生	2.28万元/生	
		支持的学科数量	2	2	
		支持的教学实验室数量	1057	1057	
		支持的科研基地和实训中心数量	3	3	
		支持的教学团队数量	8	8	
		支持原创作品数量	≥10	≥10	
		不同设备使用人数总额	>4000人	6402	
	地方高校基本办学条件	≥5%-10%	>5%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建设项目合格率	≥99%	100%	
			地方高校办学质量	>95%	>95%	
			毕业生学位授予率	>95%	99%	
			毕业生毕业率	>95%	99%	
			人才培养合格质量	>95%	99%	
			师资质量和科研水平提升率	>5%	>5%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期	项目实施期	12个月	未完成	未执行完部分主要为政采项目。该部分项目资金于2021年7月13日下达政采平台开始进入政采程序。由于政采项目从意向公开到招标再到项目实施以及审计验收等整个周期较长，加之2021年年底正值各项目实施关键时期突发新冠疫情，不可抗力导致学校实施封闭管理，各项工作暂停，截止2021年12月底学校有1389余万元未执行完成。学校将及时加强和项目执行部门及相关主管部门的沟通，促进项目各项程序加快进行，加快政府采购项目的支付进度。
			成本控制	逐步改善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学校数	1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学生数	5209	5923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发挥效益年限	5-8年	≥5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高校持续健康发展	≥3年	3年以上	
			教学质量持续提升	≥3年	≥3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地方高校满意度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0%	≥90%	
			家长满意度	≥90%	≥90%	
			说明	无		

-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用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
4. 定量指标。地方各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5. 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地方各级主管部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5，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26242.79万元，执行数24633.01万元，完成预算的93.87%。

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从整体评价结果看，本单位预算编制较为科学合理，完整准确，注重细节管理，“三公”经费支出控制在预算规模内，资产管理较为规范，预算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单位整体支出基本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保障本单位各项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改善办学环境，促进发展，充分发挥了资金的使用效益。

2021年学校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全面加强新时代党的建设，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优化内部治理体系，不断提升服务经济社会文化发展能力，奋力谱写学校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1. 不断加强理论武装，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届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将党史学习教育作为重要政治任务，举办为期4天的党史学习教育专题培训班，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专题辅导报告会，打造庆祝建党百年系列艺术实践活动，党史学习教育成效被省委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以简报形式给予了充分肯定。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理论学习研讨11次，全校16个基层党组织开展理论学习140余次，自上而下掀起学习浪潮。干部师生坚定理想信念，用“四个意识”导航、用“四个自信”强基、用“两个维护”铸魂，在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

“七一”重要讲话精神暨“两优一先”表彰大会上，全校63名优秀共产党员、11名优秀党务工作者和11个先进基层党组织获得表彰。

2. 积极服务乡村振兴。成立西安音乐学院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大力推进乡村振兴工作。选派1名驻村扶贫干部扶贫点开展驻村扶贫工作。设立了“乡村振兴专项扶持资金”，推动定点帮扶村中药材基地项目建设，多次赴帮扶点开展扶贫，进行灾后物资捐赠、消费扶贫和入户走访慰问工作，全年消费扶贫近50余万元。印制《西安音乐学院脱贫攻坚战纪实》图书，录制“西音脱贫攻坚战”短视频，全面总结学校脱贫攻坚工作成果。参与主办关中忙罢艺术节，将演出深入田间地头，助力乡村振兴。

3. 教育教学改革持续深化。以停课不停学为契机，大力探索线上线下教学新模式。提高教师专业能力，开展青年教师专业评估考核。“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业获批教育部首批艺术学理论唯一专业。获批省级一流本科课程9门，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6项，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各类项目83项，“陕西省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和教学团队”1个，3项成果荣获陕西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音乐表演实践实训虚拟教研室”获批省级虚拟教研室建设试点单位。获批省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研究生教育类项目1个。学校作为研究生教育示范单位参加全省研究生教育经验交流会。

4. 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扎实推进。发挥专业优势和办学特色，以庆祝建党百年系列艺术实践活动为最有效的思想政治教育载体，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成立马克思主义学院，加强思政课

主阵地建设，与渭南起义教育基地签订“共建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教学基地合作协议书”。积极探索“互联网+理论”融合渠道，实现党的理论创新成果“理上网来”。推进思政课教学改革创新，建立“艺术思政虚拟仿真体验式教学中心”，启动“艺术创意与VR技术开发实验室”建设工作。

5. 艺术实践成果丰硕。为建党百年献礼，推出以弘扬民族精神为主题的原创交响曲《九曲黄河》、红色交响合唱《黄河大合唱》、民族器乐专场音乐会《江山如此多娇》，创作出版《百年赞歌》《颂歌献给党》声乐曲集，在学习强国平台累计播放近50万次；各院系先后开展近40场弘扬党史文化的艺术实践活动，受到社会各界一致欢迎和好评。履行社会服务和文化传承与创新使命，承办第十三届金钟奖声乐（民族）、钢琴选拔赛，先后派出800余人次参加“十四运”开闭幕式文体展演，并出色完成会歌和宣传歌曲统筹任务；150名师生圆满完成辛丑年清明公祭轩辕黄帝典礼演出任务；500余名师生参与第三届关中忙罢艺术节“终南乐夜”板块演出；为西安地标老街道打造系列主题音乐，产生了广泛的社会反响。

6. 办学特色愈加显现。参加“一带一路”音乐教育联盟年会交流。成功获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本科专业，成为全国首批获准增设该专业高校。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基地建设，挂牌共建2所“西安鼓乐教育普及基地”、1所“国际排箫学术交流中心教学实践基地”。古琴研发工作稳步推进，首批成果初见成效。

7. 科学研究与学科建设持续推进。获批教育部首批新文科研究与改革实践项目1项，国家文化与旅游创新工程项目1项，省、

市级各类项目45项。获得2021年度陕西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3项。学校“西部电影音乐创作与评论研究”入选陕西省电影评论与理论研究基地。

8. 公共服务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设计并规范使用学校视觉形象标识，布置校园指引系统。加强图书馆资源建设，积极打造校园文献资源信息中心。成立信息化专家咨询委员会，加快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推进数据中心机房建设项目。加强网络安全防护，构建学校软件正版化管理平台。推进财务信息化建设，初步建成校内预算管理系统、完善综合缴费平台建设。上线科研管理系统，进一步提高科研管理水平。充分利用音乐厅资源，妥善做好校内730余场音乐会活动的服务保障。

9. 校园安全和民生保障持续加强。做好开学、考试、离校等关键时间节点校园安全稳定研判及安稳工作，加强常态化安全管理，全年组织各类安全知识技能培训和演练10余次，进一步改进和完善人脸识别门禁管理。开展“消防安全宣传月”“网络安全宣传月”等安全宣传活动。坚决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切实保障防疫封校期间校内师生学习生活，物资供应有序，价格平稳。做好离退休干部管理、服务和文化建设，修缮离退休服务中心，离退休工作处荣获全省教育系统老干部工作先进集体。完成中央空调改造工程，美化校园环境，妥善完成日常保洁和绿化养护，后勤处荣获省寓专会2020年“先进单位”称号。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部分项目资金支出进度较慢；二是由于个别项目资金下达时间较晚及受疫情影响，未完成支付；三是由于绩效指标设定没有规范、统一的口径，各单位、部门对各类指标的理解存在差异，故与前期绩效指标设定不一致。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要求各责任单位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和绩效目标的设定编制分月、分季度用款计划、及时尽早提出支付申请，加快支付进度。同时，将通过召集召开项目推进会及下达专项资金支付进度的通知等方式，督促相关部门加快国库资金预算执行进度，确保国库资金预算执行的均衡性和有效性。二是加强与主管部门沟通，经上级主管部门及学校批准后，保证信息、资金及数据安全的情况下，在特殊情况下逐步实现移动办公条件，合理保证项目资金及时支付；三是建议主管单位制定与专项资金相配套的绩效指标体系，确保教育专项资金指标设定的统一性、规范性，为评价奠定基础。

附件4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自评得分: 95

<p>(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p>	<p>西安音乐学院是一所培养音乐艺术专门人才的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是全国11所独立设置的音乐专业院校之一,也是西北地区唯一独立建制的高等音乐学府,为陕西省“国内一流学科”建设高校。</p> <p>学校现拥有艺术学理论和音乐与舞蹈学两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一个艺术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含音乐、舞蹈两个领域,覆盖全部71个研究方向,均为省级优势学科,其中“音乐与舞蹈学”所辖“长安乐派研究”为省级特色学科。在第四轮全国高校学科评估中,音乐与舞蹈学获得B+等级。设有12个本科专业,其中国家一流专业3个、省级一流专业7个。国家级一流课程1门,省级一流课程16门。创刊于1982年的学报《交响》,是面向国内外公开发行的综合性音乐学术期刊。</p> <p>学校依托学科特色和区位优势,秉承“周秦汉唐、陕北红色、西北地域、秦派风格”四大音乐文化,立足陕西、面向西北、服务全国、走向世界,先后与2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30多所大学、科研机构 and 学术团体建立了友好合作关系。建立了以音乐与舞蹈学、艺术学理论为主导,协调推进传统与新兴、边缘和交叉学科专业平衡发展的学科专业体系,明确了以实践性教</p> <p>学科研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为使命、打造高水平有特色音乐学院的办学定位。</p> <p>学校聚焦国家战略和陕西文化事业建设主战场,在服务社会和大学文化辐射方面成效显著。经省政府批准,成立“一带一路”音乐文化高等研究院。助力宁强、镇巴、旬邑脱贫攻坚成果丰硕。每年通过学校参加社会业余音乐培训考级人数达上万人次,极大地促进了美育和社会音乐教育的健康发展。以传承红色基因、提振文化自信为己任,将思政教育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打造“思政+艺术”教育品牌,将艺术专业教育和思想政治教育深度融合,在社会德育建设方面发挥了先导功能和引领作用。</p> <p>“十四五”时期是学校实施“新三步走”战略、开启新征程的关键时期,面对新时代繁荣社会主义文艺事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崇高使命和神圣职责,学校将全面贯彻落党的教育方针和文艺方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为己任,以内涵建设、高质量发展为主线,以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保障,凝心聚力、开拓创新,向着建设高水平、有特色音乐学院目标不断奋进!</p>
<p>(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p>	<p>2021年全年决算支出总额24633.0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9258.51万元,项目支出5374.50万元。基本支出中人员支出16893.99万元,公用支出2364.52万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额13245.1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578.75万元(人员支出6606.41万元,公用支出1972.34万元),项目支出4666.40万元。</p>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p>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党的建设持续加强</p> <p>1. 不断加强理论武装，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届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将党史学习教育作为重要政治任务，举办为期4天的党史学习教育专题培训班，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专题辅导报告会，打造庆祝建党百年系列艺术实践活动，党史学习教育成效被省委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以简报形式给予了充分肯定。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理论学习研讨11次，全校16个基层党组织开展理论学习140余次，自上而下掀起学习浪潮。干部师生坚定理想信念，用“四个意识”导航、用“四个自信”强基、用“两个维护”铸魂，在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暨“两优一先”表彰大会上，全校63名优秀共产党员、11名优秀党务工作者和11个先进基层党组织获得表彰。</p> <p>2. 夯实管党治党主体责任，基层组织力持续提升。坚持党对高校的全面领导，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严格执行党委、行政会议事规则和“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全年召开常委会18次、院长办公会19次。校党委以接受省委政治巡视为契机，从“四个落实”方面全面查找自身存在问题，扎实推进党内法规制度落实，不断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力，加强政治监督，启动校内巡查工作；完善组织结构，更名（成立）6个院系分党委，1个党总支、1个直属党支部；加强制度建设，印发《学校基层党组织和院系党政联席会议议事规则》《流动党员管理办法》；完成基层党组织换届选举，教师党支部书记实现“双带头人”全覆盖；提高基层党务工作水平，全年开展党务工作专题培训6次，发展党员发展对象342名，预备党员279名，转正党员124名。</p> <p>3. 坚持正确选人用人导向，大力推进干部队伍建设。加强党委班子建设，2021年增补党委委员1名。充分运用“党政干部鼓励激励、容错纠错、能上能下三项机制”，强化干部考核结果运用，完成新一轮干部换届及轮岗交流聘任工作，轮岗交流处级干部57名，提任处级干部14名，免职处级干部5名，真正形成能者上、庸者下、劣者汰的用人导向，进一步激发干部干事创业的活力。加大干部培训力度，先后选派9名处级干部参加陕西教育干部培训中心和省委教育工委组织的干部培训，6名干部参加“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专题网络培训”。强化干部监督管理，做好干部个人事项报告、社会团体兼职及因私护照和港澳台通行证规范管理。</p> <p>4. 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党的作风建设成效显著。召开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加大对招生、招投标、职称评审等重点领域监管力度，出台了全国音乐院校最为严格的《本科招生工作管理办法》，本科招生专业考试实行“双盲”原则，招生质量明显提高。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强化日常监督，综合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批评教育帮助和处理54人次，其中管理6级以上7人次。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毫不松懈纠治“四风”，党的作风建设成效显著，校党委班子成员带头开展调查研究，围绕6个重点题目，深入一线开展调研并形成调研报告，在冬季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狙击战”中，共产党员始终冲锋在前，勇敢面对巨大挑战，保障了校内近5300名师生和家属的防疫与后勤工作，圆满完成“安全研考”任务。</p> <p>5. 宣传思想和意识形态工作不断加强。加强宣传思想阵地建设，制定《校园宣传阵地管理办法》，成立新闻中心，建设新媒体中心，充分发挥校园网、官微、官博的正向引领作用，围绕党史学习教育，广泛开展学党史微党课、微故事、微朗读、微分享等丰富多彩的活动，大力营造“永远跟党走”的浓厚氛围。校党委自觉扛起意识形态工作政治责任和领导责任，制定《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意识形态突发事件处置预案》，完善各类阵地管理，严明课堂教学和艺术实践意识形态安全底线，马工程教材使用率达到100%。以创建文明校园为抓手，深化师德师风涵养和精神文明建设成效，坚决防范各种错误思潮对师生思想的侵蚀。</p> <p>6. 加强党对统战和群团工作的领导，群团组织和民主协商作用进一步发挥。加强制度建设，制定了《西安音乐学院委员会关于加强统一战线工作的实施意见》，完善了《党员领导干部与党外代表人士联谊交友制度》《民主党派发展流程》《民主党派换届流程》。推进统战成员学党史、跟党走主题教育，组织召开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党外人士座谈会。建立健全学校各级工会组织，完成15个分工会委员、分工会主席的选举（补选）工作，顺利召开学校六届二次教代会、完成学校关于雁塔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换届选举。校团委以实践育人工作为重点，两支暑期“三下乡”志愿服务队荣获团省委2021年“三下乡”优秀服务队荣誉，《大唐盛世——实景沉浸式体验》获得第十三届“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省级二等奖。</p> <p>7. 积极服务乡村振兴。成立西安音乐学院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大力推进乡村振兴工作。选派1名驻村扶贫干部扶贫点开展驻村扶贫工作。设立了“乡村振兴专项扶持资金”，推动定点帮扶村中药材基地项目建设，多次赴帮扶点开展扶贫，进行灾后物资捐赠、消费扶贫和入户走访慰问工作，全年消费扶贫近50余万元。印制《西安音乐学院脱贫攻坚战纪实》图书，录制“西音脱贫攻坚战”短视频，全面总结学校脱贫攻坚工作成果。参与主办关中忙罢艺术节，将演出深入田间地头，助力乡村振兴。</p> <p>二、推进教育教学改革，人才培养质量稳步提升</p> <p>1. 本科教育教学改革持续深化。以本为本，启动2022版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工作。以停课不停学为契机，大力探索线上线下教学新模式，完成15门网络课程建设，新增24门线下选修课程。成立教材选定委员会，规范教材使用。提高教师专业能力，开展青年教师专业评估考核。“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业获批教育部首批艺术学理论唯一专业。获批省级一流本科课程9门，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6项，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各类项目83项，“陕西省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和教学团队”1个，3项成果荣获陕西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音乐表演实践实训虚拟教研室”获批省级虚拟教研室建设试点单位。</p>
--	---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2. 研究生培养质量稳步提升。修订完善《西安音乐学院研究生导师管理办法》《西安音乐学院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管理办法》等5项管理制度。建设研究生教务管理系统。线上召开第四届长安·音乐与舞蹈学博士论坛”。新增音乐与舞蹈学(区域音乐文化研究)研究方向1个。开展新一轮研究生导师遴选,新增导师13人。采用项目制增设研究生课程23门。获批省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研究生教育类项目1个。研究生8人次荣获国家级奖项,6人代表学校参加首届川陕鄂音乐学院“优才计划”研究生专业技能展演。学校作为研究生教育示范单位参加全省研究生教育经验交流会。

3. 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扎实推进。发挥专业优势和办学特色,以庆祝建党百年系列艺术实践活动为最有效的思想政治教育载体,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积极构建艺术思政长效机制,成立人文学院,巩固马克思主义文艺观、美学观在教育教学和科学研究中的指导地位和引领作用,省级思想政治工作重点研究基地“艺术思政研究基地”挂牌,成功举办“新文科视域下艺术思政理论建设及实践研究”学术研讨会。成立马克思主义学院,加强思政课主阵地建设,与渭南起义教育基地签订“共建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教学基地合作协议书”。积极探索“互联网+理论”融合渠道,实现党的理论创新成果“理上网来”。推进思政课教学改革,建立“艺术思政虚拟仿真实验式教学中心”,启动“艺术创意与VR技术开发实验室”建设工作。

4. 教师队伍建设取得新进展。加大人才引进力度,签约陕西省“QR计划”创新人才短期项目特聘教授1人;续聘长期专家3人;新增客座教授3人;公开招聘1次;录用博士20人。加强教师培养培训,组织青年教师培训班,对35岁及以下专任教师91人进行专题培训。1名教师入选陕西省百名青年文艺家扶持计划;1人成功申报2021年度国家留学基金委艺术类人才培养特别项目。全面推进师德师风建设,出台《师德师风建设实施意见》《师德失范行为处理办法》《师德师风年度考核办法》,组织开展师德师风专题网络培训,开展警示教育和问题排查调研工作。

5. 附中建设发展势头良好。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推进“五育”并举,将心理健康课和劳动实践课纳入课程体系,完善德育体系建设,建立以班主任为核心的德育团队。成立家委会,充分发挥家庭、学校、社会的育人功能,形成教育合力。集中改善办学条件,装修改造琴房48间,采购钢琴67台。加强对外交流合作,与交大附中建立“名校教育联合体”。举办“传承红色基因,弘扬红色精神”等四个学科特色活动,积极参加校外艺术展演,103人次获得国内外专业大赛奖项150余项。教学质量不断提高,高考过线率达到85.7%。

三、突出办学特色,重点领域持续发力

1. 办学特色愈加显现。参加“一带一路”音乐教育联盟年会交流,组织人员赴新疆喀什、乌鲁木齐、敦煌、西宁进行丝路音乐考察和资料采集工作。对唐代壁画《乐舞图》,进行乐器、音乐、舞蹈研究,结合西安鼓乐音乐素材予以复现展演。成功获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本科专业,成为全国首批批准增设该专业高校。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基地建设,挂牌共建2所“西安鼓乐教育普及基地”、1所“国际排箫学术交流中心教学实践基地”。古琴研发工作稳步推进,首批成果初见成效。出版发行23套社会艺术水平考级教材,组织社会艺术水平考级和培训人数4万余人次。

2. 科学研究与学科建设持续推进。建设科研管理系统,利用信息化手段提高管理水平。加大高水平项目培育和申报力度,获批教育部首批新文科研究与改革实践项目1项,国家文化与旅游创新工程项目1项,省、市级各类项目45项,横向项目11项,经费共计114.45万元。获得2021年度陕西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3项。学校“西部电影音乐创作与评论研究”入选陕西省电影评论与理论研究基地。“胡倩如钢琴工艺与研发创新工作室”获批省级创新工作室。顺利完成第五轮学科评估,全国专业学位水平评估,完成“双一流”建设周期总结工作,制定学校2020—2025年学位授权点周期性合格评估工作方案。

3. 艺术实践成果丰硕。为建党百年献礼,推出以弘扬民族精神为主题的原创交响曲《九曲黄河》、红色交响合唱《黄河大合唱》、民族器乐专场音乐会《江山如此多娇》,创作出版《百年赞歌》《颂歌献给党》声乐曲集,在学习强国平台累计播放近50万次;各院系先后开展近40场弘扬党史文化的艺术实践活动,受到社会各界一致欢迎和好评。履行社会服务和文化传承与创新使命,承办第十三届金钟奖声乐(民族)、钢琴选拔赛,先后派出800余人次参加“十四运”开闭幕式文体展演,并出色完成会歌和宣传歌曲统筹任务;150名师生圆满完成辛丑年清明公祭轩辕黄帝典礼演出任务;500余名师生参与第三届关中忙罢艺术节“终南乐夜”板块演出;为西安地标老街道打造系列主题音乐,产生了广泛的社会反响。

4. 对外合作交流不断深化。梳理完善各项外事工作制度6项,配套整理外事工作流程及预案10个。举办“世界音乐文化线上联合研讨会”“国际排箫学术论坛暨排箫交流音乐会”等5场国际学术交流活动。有序开展外籍专家(教师)考核续聘工作,通过线上形式顺利开展外籍教师专业课教学。《中美人才培养计划》121项目通过线上线下结合方式有序开展。疫情期间持续保持与外方的友好联络,整合校友资源进一步拓宽对外合作渠道。调研留学生招生意愿,启动留学生招生宣传片制作项目。

四、优化校内治理体系,提高服务保障水平

1. 治理体系现代化建设不断推进。积极配合省委第二巡视组完成巡视工作,发现问题及时整改。调整完善组织机构,成立新闻中心,独立设置马克思主义学院、人文学院、舞蹈学院三个二级学院。启动学校章程修订,推进各项规章制度“废改立”工作,全年制定(修订)规章制度30余项。开展学术委员会换届选举,成立新一届学术委员会。制定考级委员会章程,成立考级委员会。成立法治工作领导小组,制定《西安音乐学院加强法治工作实施方案》,开展学校法治工作摸底测评。有序推进门面房租收缴工作,借助司法手段维护学校合法权益。深化校办企业改革,清理关闭8家僵尸企业。开展办公用房问题排查整治工作,整改超标办公用房42间。严格资产配置、使用、处置审核把关,完成2021年度学校资产清查,完成报废资产处置560台(件、套),招标采购项目66个。优化资金分配结构,教学经费总投入为6,221.43万元。加强审计队伍建设,积极开展审计服务、监督工作,校领导班子召开了2次专题会议听取内部审计工作汇报。

2. 公共服务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设计并规范使用学校视觉形象标识,布置校园指引系统。加强图书馆资源建设,积极打造校园文献资源信息中心。成立信息化专家咨询委员会,加快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推进数据中心机房建设项目。加强网络安全防护,构建学校软件正版化管理平台。推进财务信息化建设,初步建成校内预算管理系统、完善综合缴费平台建设。上线科研管理系统,进一步提高科研管理水平。充分利用音乐厅资源,妥善做好校内730余场音乐会活动的服务保障。围绕师生需求,安装完成了家属区电动自行车桩和3组62个外卖智能取餐柜。

3. 校园安全和民生保障持续加强。做好开学、考试、离校等关键时间节点校园安全稳定研判及安稳工作,加强常态化安全管理,全年组织各类安全知识技能培训和演练10余次,进一步改进和完善人脸识别门禁管理。开展“消防安全宣传月”“网络安全宣传月”等安全宣传活动。坚决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切实保障防疫封控期间校内师生学习生活,物资供应有序,价格平稳,截至12月底,组织接种新冠疫苗近50000人次,累计采集核酸样本41359人次。成立绩效工资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启动绩效工资改革,稳步提高教职工收入水平。工会充分发挥各分工会和专门委员会工作能动性,研究制定并实施教职工慰问制度、荣休制度等服务教职工新举措,开展关心下一代工作。做好离退休干部管理、服务和文化建设,修缮离退休服务中心,离退休工作处荣获全省教育系统老干部工作先进集体。加强社会化专业托管队伍建设,改善师生学习工作环境,完成中央空调改造工程,美化校园环境,妥善完成日常保洁和绿化养护,后勤处荣获省属专会2020年“先进单位”称号。

(三) 简要概述当年省委省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预算完成率 (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100%	94%	8
		预算调整率 (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5%以内	0	5
		支出进度率 (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半年度支出进度达到45%，前三季度达到75%	实际半年度支出进度达到46%，前三季度达到62%	4
		预算编制准确率 (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20%以内	4.18%	5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	100%	5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新增资产按预算执行；资产处置按照《陕西省高等学校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试行)》管理；资产收益足额上缴财政。	实现目标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预算资金的使用符合规定；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重大项目开支按照学校《中共西安音乐学院委员会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执行；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实现目标	5
效果	履职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按照2021年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中的各项产出指标评定并计算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绩效目标表中的各项设定指标值	基本实现各项设定指标	38
		项目效益 (20分)	20	按照2021年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中的各项产出指标评定并计算	按照2021年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中的各项产出指标评定并计算	绩效目标表中的各项设定指标值	实现目标	20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2021年度未开展单位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五、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六、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七、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